

Q1：數位學生證暨數位教職員工證（以下簡稱數位證）發放對象為何？

A1：

一、學生部分：

1. 公立學校：本市立國中及高中職（含進修部，不含補校）。
2. 私立學校：本市私立國中。
3. 協助本市私立高中職學校（2校）自費方式辦理數位學生證。

二、教職員工部分：僅限本市編制內之正式教職員工（代理、代課老師及幼兒園教保員不予發放）。

Q2：數位證的票種設定與記名規定為何？

A2：

一、學生部分：

1. 票種設定：與現行學生票設定相同。
2. 記名方式：晶片內不註記個人資料，請自行至悠遊卡公司官網辦理記名（<https://www.easycard.com.tw/>）。
3. 有效期限：數位學生證身分有效期限設定至就讀學校畢業當年度的 10 月底，到期後無法享有交通優惠，改以普通票費率扣款。若有延長畢業年限之需求，須透過學校相關單位辦理。

二、教職員工部分：

1. 票種設定：與現行普通票設定相同。
2. 記名方式：晶片內不註記個人資料，請自行至悠遊卡公司官網辦理記名（<https://www.easycard.com.tw/>）。

Q3：目前數位證有哪些功能？

A3：

一、學生部分

1. 結合現行悠遊卡功能。

2. 市立圖書館及學校圖書館借書、學校門禁等功能。
3. 新北卡實體卡，可結合新北卡相關功能。

二、教職員工部分：

1. 結合校務行政系統，供教師研習、會議簽到退使用。
2. 配合會議室借用，以數位證取代傳統鑰匙或登記。
3. 結合學校讀卡機，進行學生出缺勤管理、住宿管理及公共設施（如電梯）權限管理。
4. 結合本府新北卡相關功能。

Q4：什麼情況需要或不需繳交補卡費用？

A4：

一、【須繳費】人為因素損毀或遺失

1. 包含：卡片表面有明顯人為刮傷、折痕、凹折、貼紙、黏膠、彎曲、缺角、晶片突出、卡片無法平放於桌面或更改姓名、更改照片等原因欲換卡。
2. 人為損毀與遺失申請時，**舊卡不需寄回**。

二、【免繳費】非人為因素損毀或特定身分

1. 卡片外觀無明顯損壞但無法讀取使用者（須自付郵資將**卡片寄回**製卡中心判定，若判定為非人為損毀即免費補發）。
2. 新進教師、市內外介聘教師。

Q5：補卡費用是多少？如何轉帳？

A5：

一、補卡費用：共 138 元（含補卡製卡費 110 元 + 掛號郵資 28 元）。

二、繳費方式：必須臨櫃辦理繳費。因公庫帳戶限制，無法使用 ATM 或網路 ATM 轉帳。請至銀行、農會、合作社或郵局臨櫃匯款，並請務必註明「補卡人員之校名及姓名」。

匯款資訊 戶名：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

銀行別：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土城分行

臺灣銀行代號：004 分行代號：1115

帳號：111038094103

Q6：有沒有免臨櫃手續費的簡便方式？

A6：

- 一、委託代存：可委託各校出納人員於到臺灣銀行洽公時，代為轉存。
- 二、臺銀臨櫃：親自到臺灣銀行任何一間分行，使用「公庫送款回單」存入（同樣須註明補卡人員校名與姓名），即可免除手續費。

公統 38 98.7-3X30X3,000 傳票編號 _____

臺灣銀行代理 公庫送款回單(1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帳號	戶名	金 額										
現 金												(收訖蓋章)
本行票據 張												
聯行票據 張												
他行票據 張												
合 計												
新臺幣(大寫)	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											
繳 款 單 位	其 他 應 行 說 明 事 項											

備註：一、現金票據類別應分開另張填寫。 二、存入票據須俟收妥後始可抵用。
上列款項已照數存入尊戶帳

Q7：繳費後需要多久才能收到數位證？有加速流程嗎？

A7：

- 一、一般流程（約 13~17 個工作天）臺灣銀行收帳後，將資料提供給清水高中出納組（約 10~14 工作天），待確認名單後，製卡並寄送至學校（約 3 工作天）。
- 二、加速流程（約 3 天可收到）繳費後，將「繳費單收據」傳真至清水高中（2270-7803）或掃描後以 Email 通知(hebe118330@apps.ntpc.edu.tw)，即可將時間大幅縮短至 3 日左右。

Q8：遺失或損毀的數位證如何辦理停卡？

A8：

一、學生部分：

1. 在籍學生：自行或請學校數位學生證承辦單位，登入「校務行政系統」辦理停卡。
2. 畢業學生：因卡片非記名發放，須於拿到卡片時已自行至悠遊卡官網完成記名，遺失時方能至悠遊卡官網操作停卡，或致電 24 小時客服專線 412-8880（手機請加 02）辦理。

二、教職員工部分：自行或請學校人事室承辦單位，登入「校務行政系統」辦理停卡。

Q9：停卡後的悠遊卡儲值餘額如何退費？

A9：

身分	退費流程與規定
在籍學生、教職員	經由校務行政系統進行停卡作業時，將會同步通知悠遊卡公司。悠遊卡公司會寄發「退費通知單」至學校。持卡人攜帶身分證及退費單至雙北各捷運站即可辦理退費。
畢業生 (學生身分到期不再使用者)	可至悠遊卡客服中心或指定特約機構(如臺北捷運車站)現場辦理。若選擇後送非現場辦理者，須自退費金額中扣除掛號郵資或轉帳費。
教職員工掛失退費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依悠遊卡公司規定，非線上即時交易之被冒用金額，持卡人須承擔自辦理掛失確認後 3 小時內之損失，故悠遊卡公司會退還 3 小時後的儲值金額。2. 退費金額會先扣除 20 元掛失手續費及相關郵資。若扣除後已無餘額，將不再寄送退費通知單。

Q10：遺失的數位證掛失後又找到了，還能不能使用？

A10：已經掛失的數位證不能再恢復悠遊卡功能，只能重新辦理補卡。

Q11：學生畢業、轉學、休學或退學時，卡片需要繳回嗎？

A11：

一、繼續留任/就讀新北市(不需換卡)新版數位學生證可供新北市國中 7 年級至高中職 3 年級學生連續使用 6 年，因此「市內轉學」及「國中畢業升上本市高中職」皆不需重新辦卡，可繼續使用。

二、離開新北市學籍(須繳回停卡)凡轉學到外縣市、退學、休學之學生，必須將數位學生證繳回學校，並由學校進行停卡處理。

Q12：清水高中製卡中心聯絡資訊？

A12 :

電話：(02) 2270-7801 分機 233、234、235

傳真：(02) 2270-7803

電子信箱：hebe118330@apps.ntpc.edu.tw

地址：236 新北市土城區明德路一段 72 號